

证券代码：874281

证券简称：联川生物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23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提名董黎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公司独立董事厉国威先生，因浙江财经大学加强了对一定级别以上人员的兼职管理，个人无法完全保障足够精力履行独董职责，慎重起见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并向董事会推荐同一学校的新人选。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补选董黎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董黎明，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专业副教授，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1996年毕业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审计专业，2004年于西安交通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年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会计学专业取得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

1996年至2009年9月在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任教，2009年9月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任教。

2021年3月起任宁波新日月股份有限公司（872504）独立董事。

2022年6月起任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002942）独立董事。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独立董事的变更为公司正常人员变动，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5-064）。

## 四、备查文件

《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